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LC Paper No. CB(3) 217/15-16

Ref : CB(3)/M/MM

Tel : 3919 3300

Date : 8 December 2015

From : Clerk to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To : All Members of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Council meeting of 9 December 2015

**Amendments to Hon Tommy CHEUNG's motion on
"Actively studying the establishment of a middle class commission"**

Further to LC Paper No. CB(3) 208/15-16 issued on 4 December 2015, Members are invited to note that the President has given permission for the following four Members (Hon SIN Chung-kai, Hon Christopher CHEUNG, Dr Hon KWOK Ka-ki and Hon Starry LEE) to move **revised amendments**. For Members' reference, the terms of the original motion and of the motion, if amended in various scenarios, are set out in the **Appendix** (Chinese version only).

2. Details of the revised amendments proposed by the four Members and the various scenarios under which movers of the amendments will withdraw their amendments are provided in the table below:

	Mover of amendment	Wording of revised amendment set out in	Scenario(s) under which amendment will be <u>withdrawn</u>
(a)	2 nd amendment moved by Hon SIN Chung-kai	Item 4 of the Appendix	--
(b)	3 rd amendment moved by Hon Christopher CHEUNG	Item 6 of the Appendix	If Hon SIN Chung-kai's amendment has been passed
(c)	4 th amendment moved by Dr Hon KWOK Ka-ki	Items 8 to 12 of the Appendix	--

	Mover of amendment	Wording of revised amendment set out in	Scenario(s) under which amendment will be <u>withdrawn</u>
(d)	5 th amendment moved by Hon Starry LEE	Items 14 to 16 of the Appendix	If Hon SIN Chung-kai's or Dr Hon KWOK Ka-ki's amendment has been passed

3. If any Member wishes to refer to the English translation of any of the wording in the Appendix, please contact Ms Jessica CHAN, Senior Council Secretary (3)4, at 3919 3307. The Secretariat will prepare the English translation of the required wording for reference by the Member concerned.

4. To save paper, the Appendix which contains 16 scenarios will be **issued by e-mail** only. However, separate copies of the Appendix together with the relevant circular will be placed on the long wooden table facing the main entrance of the Ante Chamber, as well as the desks behind Hon LEUNG Yiu-chung's and Hon CHAN Han-pan's seats in the Chamber throughout the relevant Council meeting. If any Member wishes to obtain a personal copy, please contact Council Business Division 3 at 3919 3311.

5. In addition, the circulars issued on this motion (including this circular and its Appendix) are uploaded onto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website to facilitate Members' reference.

(Ms Dora WAI)
for Clerk to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Encl. (Appendix issued by e-mail only)

2015年12月9日的立法會會議
“積極研究成立中產事務委員會”議案辯論

1. 張宇人議員的原議案

本會要求政府積極研究成立中產事務委員會。

2. 經易志明議員修正的議案

中產向來是維繫社會穩定和推動經濟發展的重要力量，但近年外圍經濟環境隱憂長存、香港產業發展嚴重傾斜、房屋供不應求、貧富兩極化及政治爭拗無日無之，令中產面對住屋、稅務、教育及醫療等問題，以及形成中產向下流動的趨勢；政府一貫對中產的支援只是提供退稅、增加免稅額、寬免差餉或提供電費補貼等一次性紓困措施，但這些措施對中產只屬杯水車薪，實際上沒有紓解他們的困境；此外，由於現時沒有明確的中產定義，而政府亦沒有定期提供針對中產的統計數據及資料，因此若當局或民間組織以該些資料制訂支援中產的政策或措施，往往會令有關政策或措施失焦、偏頗及流於表面；就此，本會要求政府積極研究成立中產事務委員會，從針對性及更高層次的角度全面檢討與中產相關的政策或措施，以紓緩中產面對的種種問題，以及鞏固中產的力量，以重新推動經濟發展及強化整體社會向上流動的動力；有關措施應包括：

定義

- (一) 為中產訂立一個清晰和明確的定義，並就該定義定期公布相關的統計數據；

產業發展

- (二) 採取多管齊下方式促進本港的產業多元化發展，以增加更多不同行業及專業的中、高層職位和創業機會；
- (三) 進一步加強區域經濟發展，以融入內地不同地區的經濟發展圈，讓中產專業人士在境內或境外有更多及更好的事業發展機會；

住屋

- (四) 加快覓地拓展新發展區、善用岩洞及在維港以外作適量填海，以全方位增加住宅土地的供應量；以及增加未來10年房屋計劃及住宅土地供求的透明度，並每5年就有關計劃作出中期策略檢討和相應調整；
- (五) 積極研究開拓綠化地帶及‘棕地’作興建住宅用途；
- (六) 為邊緣中產設立租金免稅額；

稅務

- (七) 調減薪俸稅，特別要擴闊薪俸稅稅階和調低邊際稅率，以着力減輕邊緣中產的負擔；
- (八) 放寬供養父母或供養祖父母或外祖父母免稅額的限制，由須居於同一單位內，放寬至居於同一屋苑亦符合資格；

教育

- (九) 設立子女教育免稅額，以減輕中產家庭的子女教育開支的負擔；
- (十) 大幅提高薪俸稅個人進修開支扣除額及持續進修基金受惠金額；

醫療

- (十一) 提供醫療保險供款扣稅額；及
- (十二) 提供健康檢查扣稅額，以鼓勵中產定期進行檢查。

註：易志明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標示。

3. 經單仲偕議員修正的議案

鑒於政府多年來漠視中產的需要，本會要求政府積極研究成立中產事務委員會關注的事項，包括：

- (一) 調高各項免稅額，包括個人基本免稅額、已婚人士免稅額及供養父母免稅額，並擴闊薪俸稅稅階及取消薪俸稅的標準稅率，讓市民按邊際稅率交稅，減輕中產的稅務負擔；

- (二) 重設夾心階層住屋計劃，以增加中產的置業機會；
- (三) 增加有薪產假及侍產假的日數，以及設立彈性上下班時間，以完善家庭友善政策及推動工作與生活平衡的文化；
- (四) 檢討官立及津貼學校的教學質素，並增撥資源予該些學校，以採納直接資助計劃學校的教學模式及國際文憑課程的優點，讓中產家庭的子女能享優質教育；
- (五) 維護本地的核心價值及打擊貪污腐敗，以重建廉潔公平的社會，為中產提供公平競爭的環境；及
- (六) 以公開、公平及公正的方式，制訂具備平等提名權、選舉權及被選權的普選行政長官和立法會的方案，以便為推進民主凝聚共識，從而增強中產對香港的歸屬感。

註：單仲偕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或刪除線標示。

4. 經易志明議員及單仲偕議員修正的議案

中產向來是維繫社會穩定和推動經濟發展的重要力量，但近年外圍經濟環境隱憂長存、香港產業發展嚴重傾斜、房屋供不應求、貧富兩極化及政治爭拗無日無之，令中產面對住屋、稅務、教育及醫療等問題，以及形成中產向下流動的趨勢；政府一貫對中產的支援只是提供退稅、增加免稅額、寬免差餉或提供電費補貼等一次性紓困措施，但這些措施對中產只屬杯水車薪，實際上沒有紓解他們的困境；此外，由於現時沒有明確的中產定義，而政府亦沒有定期提供針對中產的統計數據及資料，因此若當局或民間組織以該些資料制訂支援中產的政策或措施，往往會令有關政策或措施失焦、偏頗及流於表面；就此，本會要求政府積極研究成立中產事務委員會，從針對性及更高層次的角度全面檢討與中產相關的政策或措施，以紓緩中產面對的種種問題，以及鞏固中產的力量，以重新推動經濟發展及強化整體社會向上流動的動力；有關措施應包括：

定義

- (一) 為中產訂立一個清晰和明確的定義，並就該定義定期公布相關的統計數據；

產業發展

- (二) 採取多管齊下方式促進本港的產業多元化發展，以增加更多不同行業及專業的中、高層職位和創業機會；
- (三) 進一步加強區域經濟發展，以融入內地不同地區的經濟發展圈，讓中產專業人士在境內或境外有更多及更好的事業發展機會；

住屋

- (四) 加快覓地拓展新發展區、善用岩洞及在維港以外作適量填海，以全方位增加住宅土地的供應量；以及增加未來10年房屋計劃及住宅土地供求的透明度，並每5年就有關計劃作出中期策略檢討和相應調整；
- (五) 積極研究開拓綠化地帶及‘棕地’作興建住宅用途；
- (六) 為邊緣中產設立租金免稅額；

稅務

- (七) 調減薪俸稅，特別要擴闊薪俸稅稅階和調低邊際稅率，以着力減輕邊緣中產的負擔；
- (八) 放寬供養父母或供養祖父母或外祖父母免稅額的限制，由須居於同一單位內，放寬至居於同一屋苑亦符合資格；

教育

- (九) 設立子女教育免稅額，以減輕中產家庭的子女教育開支的負擔；
- (十) 大幅提高薪俸稅個人進修開支扣除額及持續進修基金受惠金額；

醫療

- (十一) 提供醫療保險供款扣稅額；及
- (十二) 提供健康檢查扣稅額，以鼓勵中產定期進行檢查；

本會要求政府積極研究中產關注的事項，包括：

- (十三) 調高各項免稅額，包括個人基本免稅額、已婚人士免稅額及供養父母免稅額，並取消薪俸稅的標準稅率，讓市民按邊際稅率交稅，減輕中產的稅務負擔；
- (十四) 重設夾心階層住屋計劃，以增加中產的置業機會；
- (十五) 增加有薪產假及侍產假的日數，以及設立彈性上下班時間，以完善家庭友善政策及推動工作與生活平衡的文化；
- (十六) 檢討官立及津貼學校的教學質素，並增撥資源予該些學校，以採納直接資助計劃學校的教學模式及國際文憑課程的優點，讓中產家庭的子女能享優質教育；
- (十七) 維護本地的核心價值及打擊貪污腐敗，以重建廉潔公平的社會，為中產提供公平競爭的環境；及
- (十八) 以公開、公平及公正的方式，制訂具備平等提名權、選舉權及被選權的普選行政長官和立法會的方案，以便為推進民主凝聚共識，從而增強中產對香港的歸屬感。

註：易志明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標示。

單仲偕議員的修正案以下加單橫線標示。

5. 經張華峰議員修正的議案

中產是香港社會的中流砥柱，卻要承受日益沉重的生活和財政負擔，以及面對向下流動的壓力；就此，本會要求政府積極研究盡快成立中產事務委員會，以制訂恆常和具針對性的政策措施，從而紓緩中產的生活和財政負擔，並為中產提供更多向上流動機會和發展空間。

註：張華峰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或刪除線標示。

6. 經易志明議員及張華峰議員修正的議案

中產向來是維繫社會穩定和推動經濟發展的重要力量，但近年外圍經濟環境隱憂長存、香港產業發展嚴重傾斜、房屋供不應求、貧富兩極化及政治爭拗無日無之，令中產面對住屋、稅務、教育及醫療等問題，以及形成中產向下流動的趨勢；政府一貫對中產的支援只是提供退稅、增加免稅額、寬免差餉或提供電費補貼等一次性紓困措施，但這些措施對中產只屬杯水車薪，實際上沒有紓解他們的困

境；此外，由於現時沒有明確的中產定義，而政府亦沒有定期提供針對中產的統計數據及資料，因此若當局或民間組織以該些資料制訂支援中產的政策或措施，往往會令有關政策或措施失焦、偏頗及流於表面；就此，本會要求政府積極研究成立中產事務委員會，從針對性及更高層次的角度全面檢討與中產相關的政策或措施，以紓緩中產面對的種種問題，以及鞏固中產的力量，以重新推動經濟發展及強化整體社會向上流動的動力；有關措施應包括：

定義

- (一) 為中產訂立一個清晰和明確的定義，並就該定義定期公布相關的統計數據；

產業發展

- (二) 採取多管齊下方式促進本港的產業多元化發展，以增加更多不同行業及專業的中、高層職位和創業機會；
- (三) 進一步加強區域經濟發展，以融入內地不同地區的經濟發展圈，讓中產專業人士在境內或境外有更多及更好的事業發展機會；

住屋

- (四) 加快覓地拓展新發展區、善用岩洞及在維港以外作適量填海，以全方位增加住宅土地的供應量；以及增加未來10年房屋計劃及住宅土地供求的透明度，並每5年就有關計劃作出中期策略檢討和相應調整；
- (五) 積極研究開拓綠化地帶及‘棕地’作興建住宅用途；
- (六) 為邊緣中產設立租金免稅額；

稅務

- (七) 調減薪俸稅，特別要擴闊薪俸稅稅階和調低邊際稅率，以着力減輕邊緣中產的負擔；
- (八) 放寬供養父母或供養祖父母或外祖父母免稅額的限制，由須居於同一單位內，放寬至居於同一屋苑亦符合資格；

教育

- (九) 設立子女教育免稅額，以減輕中產家庭的子女教育開支的負擔；
- (十) 大幅提高薪俸稅個人進修開支扣除額及持續進修基金受惠金額；

醫療

- (十一) 提供醫療保險供款扣稅額；及
- (十二) 提供健康檢查扣稅額，以鼓勵中產定期進行檢查，

從而紓緩中產的生活和財政負擔，並為中產提供更多發展空間。

註：易志明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標示。

張華峰議員的修正案以下加單橫線標示。

7. 經郭家麒議員修正的議案

鑒於近年政府協助中產的措施乏善可陳，以致中產無法解決生活困難；就此，本會要求政府積極研究**盡快**成立中產事務委員會，其職能包括研究下列事項：

- (一) 立即於閒置政府土地興建資助房屋，以及增加資助出售房屋的數目，以便為中產提供置業階梯，並讓中產以合理價錢購買自住單位；
- (二) 盡快落實15年免費教育，並加強直接資助計劃學校的監管，以確保該些學校的學費訂於合理水平，從而減輕中產家庭的子女教育開支的負擔；
- (三) 不應以薪金為基礎的方式界定標準工時的適用範圍，以確保中產有更多閒暇享受生活；及
- (四) 加強規管私營醫院、提升公營醫院的服務質素、增撥土地興建私營醫院，以及立即取消藥物名冊制度，以減輕中產的醫療負擔。

註：郭家麒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或刪除線標示。

8. 經易志明議員及郭家麒議員修正的議案

中產向來是維繫社會穩定和推動經濟發展的重要力量，但近年外圍經濟環境隱憂長存、香港產業發展嚴重傾斜、房屋供不應求、貧富兩極化及政治爭拗無日無之，令中產面對住屋、稅務、教育及醫療等問題，以及形成中產向下流動的趨勢；政府一貫對中產的支援只是提供退稅、增加免稅額、寬免差餉或提供電費補貼等一次性紓困措施，但這些措施對中產只屬杯水車薪，實際上沒有紓解他們的困境；此外，由於現時沒有明確的中產定義，而政府亦沒有定期提供針對中產的統計數據及資料，因此若當局或民間組織以該些資料制訂支援中產的政策或措施，往往會令有關政策或措施失焦、偏頗及流於表面；就此，本會要求政府積極研究成立中產事務委員會，從針對性及更高層次的角度全面檢討與中產相關的政策或措施，以紓緩中產面對的種種問題，以及鞏固中產的力量，以重新推動經濟發展及強化整體社會向上流動的動力；有關措施應包括：

定義

- (一) 為中產訂立一個清晰和明確的定義，並就該定義定期公布相關的統計數據；

產業發展

- (二) 採取多管齊下方式促進本港的產業多元化發展，以增加更多不同行業及專業的中、高層職位和創業機會；
- (三) 進一步加強區域經濟發展，以融入內地不同地區的經濟發展圈，讓中產專業人士在境內或境外有更多及更好的事業發展機會；

住屋

- (四) 加快覓地拓展新發展區、善用岩洞及在維港以外作適量填海，以全方位增加住宅土地的供應量；以及增加未來10年房屋計劃及住宅土地供求的透明度，並每5年就有關計劃作出中期策略檢討和相應調整；
- (五) 積極研究開拓綠化地帶及‘棕地’作興建住宅用途；
- (六) 為邊緣中產設立租金免稅額；

稅務

- (七) 調減薪俸稅，特別要擴闊薪俸稅稅階和調低邊際稅率，以着力減輕邊緣中產的負擔；
- (八) 放寬供養父母或供養祖父母或外祖父母免稅額的限制，由須居於同一單位內，放寬至居於同一屋苑亦符合資格；

教育

- (九) 設立子女教育免稅額，以減輕中產家庭的子女教育開支的負擔；
- (十) 大幅提高薪俸稅個人進修開支扣除額及持續進修基金受惠金額；

醫療

- (十一) 提供醫療保險供款扣稅額；及
- (十二) 提供健康檢查扣稅額，以鼓勵中產定期進行檢查；

中產事務委員會的職能包括研究下列事項：

- (十三) 立即於閒置政府土地興建資助房屋，以及增加資助出售房屋的數目，以便為中產提供置業階梯，並讓中產以合理價錢購買自住單位；
- (十四) 盡快落實15年免費教育，並加強直接資助計劃學校的監管，以確保該些學校的學費訂於合理水平，從而減輕中產家庭的子女教育開支的負擔；
- (十五) 不應以薪金為基礎的方式界定標準工時的適用範圍，以確保中產有更多閒暇享受生活；及
- (十六) 加強規管私營醫院、提升公營醫院的服務質素、增撥土地興建私營醫院，以及立即取消藥物名冊制度，以減輕中產的醫療負擔。

註：易志明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標示。

郭家麒議員的修正案以下加單橫線標示。

9. 經單仲偕議員及郭家麒議員修正的議案

鑒於政府多年來漠視中產的需要，本會要求政府積極研究成立中產事務委員會關注的事項，包括：

- (一) 調高各項免稅額，包括個人基本免稅額、已婚人士免稅額及供養父母免稅額，並擴闊薪俸稅稅階及取消薪俸稅的標準稅率，讓市民按邊際稅率交稅，減輕中產的稅務負擔；
- (二) 重設夾心階層住屋計劃，以增加中產的置業機會；
- (三) 增加有薪產假及侍產假的日數，以及設立彈性上下班時間，以完善家庭友善政策及推動工作與生活平衡的文化；
- (四) 檢討官立及津貼學校的教學質素，並增撥資源予該些學校，以採納直接資助計劃學校的教學模式及國際文憑課程的優點，讓中產家庭的子女能享優質教育；
- (五) 維護本地的核心價值及打擊貪污腐敗，以重建廉潔公平的社會，為中產提供公平競爭的環境；及
- (六) 以公開、公平及公正的方式，制訂具備平等提名權、選舉權及被選權的普選行政長官和立法會的方案，以便為推進民主凝聚共識，從而增強中產對香港的歸屬感；
- (七) 立即於閒置政府土地興建資助房屋，以及增加資助出售房屋的數目，以便為中產提供置業階梯，並讓中產以合理價錢購買自住單位；
- (八) 盡快落實15年免費教育，並加強直接資助計劃學校的監管，以確保該些學校的學費訂於合理水平，從而減輕中產家庭的子女教育開支的負擔；
- (九) 不應以薪金為基礎的方式界定標準工時的適用範圍，以確保中產有更多閒暇享受生活；及
- (十) 加強規管私營醫院、提升公營醫院的服務質素、增撥土地興建私營醫院，以及立即取消藥物名冊制度，以減輕中產的醫療負擔。

註：單仲偕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或刪除線標示。

郭家麒議員的修正案以下加單橫線標示。

10. 經張華峰議員及郭家麒議員修正的議案

中產是香港社會的中流砥柱，卻要承受日益沉重的生活和財政負擔，以及面對向下流動的壓力；就此，本會要求政府積極研究盡快成立中產事務委員會，以制訂恆常和具針對性的政策措施，從而紓緩中產的生活和財政負擔，並為中產提供更多向上流動機會和發展空間；中產事務委員會的職能包括研究下列事項：

- (一) 立即於閒置政府土地興建資助房屋，以及增加資助出售房屋的數目，以便為中產提供置業階梯，並讓中產以合理價錢購買自住單位；
- (二) 盡快落實15年免費教育，並加強直接資助計劃學校的監管，以確保該些學校的學費訂於合理水平，從而減輕中產家庭的子女教育開支的負擔；
- (三) 不應以薪金為基礎的方式界定標準工時的適用範圍，以確保中產有更多閒暇享受生活；及
- (四) 加強規管私營醫院、提升公營醫院的服務質素、增撥土地興建私營醫院，以及立即取消藥物名冊制度，以減輕中產的醫療負擔。

註：張華峰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或刪除線標示。

郭家麒議員的修正案以下加單橫線標示。

11. 經易志明議員、單仲偕議員及郭家麒議員修正的議案

中產向來是維繫社會穩定和推動經濟發展的重要力量，但近年外圍經濟環境隱憂長存、香港產業發展嚴重傾斜、房屋供不應求、貧富兩極化及政治爭拗無日無之，令中產面對住屋、稅務、教育及醫療等問題，以及形成中產向下流動的趨勢；政府一貫對中產的支援只是提供退稅、增加免稅額、寬免差餉或提供電費補貼等一次性紓困措施，但這些措施對中產只屬杯水車薪，實際上沒有紓解他們的困境；此外，由於現時沒有明確的中產定義，而政府亦沒有定期提供針對中產的統計數據及資料，因此若當局或民間組織以該些資料制訂支援中產的政策或措施，往往會令有關政策或措施失焦、偏頗及流於表面；就此，本會要求政府積極研究成立中產事務委員會，從針對性及更高層次的角度全面檢討與中產相關的政策或措施，以紓緩中產面對的種種問題，以及鞏固中產的力量，以重新推動經濟發展及強化整體社會向上流動的動力；有關措施應包括：

定義

- (一) 為中產訂立一個清晰和明確的定義，並就該定義定期公布相關的統計數據；

產業發展

- (二) 採取多管齊下方式促進本港的產業多元化發展，以增加更多不同行業及專業的中、高層職位和創業機會；
- (三) 進一步加強區域經濟發展，以融入內地不同地區的經濟發展圈，讓中產專業人士在境內或境外有更多及更好的事業發展機會；

住屋

- (四) 加快覓地拓展新發展區、善用岩洞及在維港以外作適量填海，以全方位增加住宅土地的供應量；以及增加未來10年房屋計劃及住宅土地供求的透明度，並每5年就有關計劃作出中期策略檢討和相應調整；
- (五) 積極研究開拓綠化地帶及‘棕地’作興建住宅用途；
- (六) 為邊緣中產設立租金免稅額；

稅務

- (七) 調減薪俸稅，特別要擴闊薪俸稅稅階和調低邊際稅率，以着力減輕邊緣中產的負擔；
- (八) 放寬供養父母或供養祖父母或外祖父母免稅額的限制，由須居於同一單位內，放寬至居於同一屋苑亦符合資格；

教育

- (九) 設立子女教育免稅額，以減輕中產家庭的子女教育開支的負擔；
- (十) 大幅提高薪俸稅個人進修開支扣除額及持續進修基金受惠金額；

醫療

(十一) 提供醫療保險供款扣稅額；及

(十二) 提供健康檢查扣稅額，以鼓勵中產定期進行檢查；

本會要求政府積極研究中產關注的事項，包括：

(十三) 調高各項免稅額，包括個人基本免稅額、已婚人士免稅額及供養父母免稅額，並取消薪俸稅的標準稅率，讓市民按邊際稅率交稅，減輕中產的稅務負擔；

(十四) 重設夾心階層住屋計劃，以增加中產的置業機會；

(十五) 增加有薪產假及侍產假的日數，以及設立彈性上下班時間，以完善家庭友善政策及推動工作與生活平衡的文化；

(十六) 檢討官立及津貼學校的教學質素，並增撥資源予該些學校，以採納直接資助計劃學校的教學模式及國際文憑課程的優點，讓中產家庭的子女能享優質教育；

(十七) 維護本地的核心價值及打擊貪污腐敗，以重建廉潔公平的社會，為中產提供公平競爭的環境；及

(十八) 以公開、公平及公正的方式，制訂具備平等提名權、選舉權及被選權的普選行政長官和立法會的方案，以便為推進民主凝聚共識，從而增強中產對香港的歸屬感；

(十九) 立即於閒置政府土地興建資助房屋，以及增加資助出售房屋的數目，以便為中產提供置業階梯，並讓中產以合理價錢購買自住單位；

(二十) 盡快落實15年免費教育，並加強直接資助計劃學校的監管，以確保該些學校的學費訂於合理水平，從而減輕中產家庭的子女教育開支的負擔；

(二十一) 不應以薪金為基礎的方式界定標準工時的適用範圍，以確保中產有更多閒暇享受生活；及

(二十二) 加強規管私營醫院、提升公營醫院的服務質素、增撥土地興建私營醫院，以及立即取消藥物名冊制度，以減輕中產的醫療負擔。

註：易志明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標示。

單仲偕議員的修正案以下加單橫線標示。

郭家麒議員的修正案以下加雙橫線標示。

12. 經易志明議員、張華峰議員及郭家麒議員修正的議案

中產向來是維繫社會穩定和推動經濟發展的重要力量，但近年外圍經濟環境隱憂長存、香港產業發展嚴重傾斜、房屋供不應求、貧富兩極化及政治爭拗無日無之，令中產面對住屋、稅務、教育及醫療等問題，以及形成中產向下流動的趨勢；政府一貫對中產的支援只是提供退稅、增加免稅額、寬免差餉或提供電費補貼等一次性紓困措施，但這些措施對中產只屬杯水車薪，實際上沒有紓解他們的困境；此外，由於現時沒有明確的中產定義，而政府亦沒有定期提供針對中產的統計數據及資料，因此若當局或民間組織以該些資料制訂支援中產的政策或措施，往往會令有關政策或措施失焦、偏頗及流於表面；就此，本會要求政府積極研究成立中產事務委員會，從針對性及更高層次的角度全面檢討與中產相關的政策或措施，以紓緩中產面對的種種問題，以及鞏固中產的力量，以重新推動經濟發展及強化整體社會向上流動的動力；有關措施應包括：

定義

- (一) 為中產訂立一個清晰和明確的定義，並就該定義定期公布相關的統計數據；

產業發展

- (二) 採取多管齊下方式促進本港的產業多元化發展，以增加更多不同行業及專業的中、高層職位和創業機會；
- (三) 進一步加強區域經濟發展，以融入內地不同地區的經濟發展圈，讓中產專業人士在境內或境外有更多及更好的事業發展機會；

住屋

- (四) 加快覓地拓展新發展區、善用岩洞及在維港以外作適量填海，以全方位增加住宅土地的供應量；以及增加未來10年房屋計劃及住宅土地供求的透明度，並每5年就有關計劃作出中期策略檢討和相應調整；

(五) 積極研究開拓綠化地帶及‘棕地’作興建住宅用途；

(六) 為邊緣中產設立租金免稅額；

稅務

(七) 調減薪俸稅，特別要擴闊薪俸稅稅階和調低邊際稅率，以着力減輕邊緣中產的負擔；

(八) 放寬供養父母或供養祖父母或外祖父母免稅額的限制，由須居於同一單位內，放寬至居於同一屋苑亦符合資格；

教育

(九) 設立子女教育免稅額，以減輕中產家庭的子女教育開支的負擔；

(十) 大幅提高薪俸稅個人進修開支扣除額及持續進修基金受惠金額；

醫療

(十一) 提供醫療保險供款扣稅額；及

(十二) 提供健康檢查扣稅額，以鼓勵中產定期進行檢查，

從而紓緩中產的生活和財政負擔，並為中產提供更多發展空間；中產事務委員會的職能包括研究下列事項：

(十三) 立即於閒置政府土地興建資助房屋，以及增加資助出售房屋的數目，以便為中產提供置業階梯，並讓中產以合理價錢購買自住單位；

(十四) 盡快落實15年免費教育，並加強直接資助計劃學校的監管，以確保該些學校的學費訂於合理水平，從而減輕中產家庭的子女教育開支的負擔；

(十五) 不應以薪金為基礎的方式界定標準工時的適用範圍，以確保中產有更多閒暇享受生活；及

(十六) 加強規管私營醫院、提升公營醫院的服務質素、增撥土地興建私營醫院，以及立即取消藥物名冊制度，以減輕中產的醫療負擔。

註：易志明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標示。

張華峰議員的修正案以下加單橫線標示。

郭家麒議員的修正案以下加雙橫線標示。

13. 經李慧琼議員修正的議案

鑒於中產是社會的中流砥柱，本會要求政府積極研究成立中產事務委員會，以照顧中產的利益和回應他們不同的訴求，並創造更多向上流動的機會以擴大中產人口比例，令社會可以持續、穩定及和諧發展。

註：李慧琼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標示。

14. 經易志明議員及李慧琼議員修正的議案

中產向來是維繫社會穩定和推動經濟發展的重要力量，但近年外圍經濟環境隱憂長存、香港產業發展嚴重傾斜、房屋供不應求、貧富兩極化及政治爭拗無日無之，令中產面對住屋、稅務、教育及醫療等問題，以及形成中產向下流動的趨勢；政府一貫對中產的支援只是提供退稅、增加免稅額、寬免差餉或提供電費補貼等一次性紓困措施，但這些措施對中產只屬杯水車薪，實際上沒有紓解他們的困境；此外，由於現時沒有明確的中產定義，而政府亦沒有定期提供針對中產的統計數據及資料，因此若當局或民間組織以該些資料制訂支援中產的政策或措施，往往會令有關政策或措施失焦、偏頗及流於表面；就此，本會要求政府積極研究成立中產事務委員會，從針對性及更高層次的角度全面檢討與中產相關的政策或措施，以紓緩中產面對的種種問題，以及鞏固中產的力量，以重新推動經濟發展及強化整體社會向上流動的動力；有關措施應包括：

定義

- (一) **為中產訂立一個清晰和明確的定義，並就該定義定期公布相關的統計數據；**

產業發展

- (二) **採取多管齊下方式促進本港的產業多元化發展，以增加更多不同行業及專業的中、高層職位和創業機會；**

- (三) 進一步加強區域經濟發展，以融入內地不同地區的經濟發展圈，讓中產專業人士在境內或境外有更多及更好的事業發展機會；

住屋

- (四) 加快覓地拓展新發展區、善用岩洞及在維港以外作適量填海，以全方位增加住宅土地的供應量；以及增加未來10年房屋計劃及住宅土地供求的透明度，並每5年就有關計劃作出中期策略檢討和相應調整；
- (五) 積極研究開拓綠化地帶及‘棕地’作興建住宅用途；
- (六) 為邊緣中產設立租金免稅額；

稅務

- (七) 調減薪俸稅，特別要擴闊薪俸稅稅階和調低邊際稅率，以着力減輕邊緣中產的負擔；
- (八) 放寬供養父母或供養祖父母或外祖父母免稅額的限制，由須居於同一單位內，放寬至居於同一屋苑亦符合資格；

教育

- (九) 設立子女教育免稅額，以減輕中產家庭的子女教育開支的負擔；
- (十) 大幅提高薪俸稅個人進修開支扣除額及持續進修基金受惠金額；

醫療

- (十一) 提供醫療保險供款扣稅額；及
- (十二) 提供健康檢查扣稅額，以鼓勵中產定期進行檢查，

以照顧中產的利益和回應他們不同的訴求，並創造更多向上流動的機會以擴大中產人口比例，令社會可以持續、穩定及和諧發展。

註：易志明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標示。

李慧琼議員的修正案以下加單橫線標示。

15. 經張華峰議員及李慧琼議員修正的議案

中產是香港社會的中流砥柱，卻要承受日益沉重的生活和財政負擔，以及面對向下流動的壓力；就此，本會要求政府積極研究盡快成立中產事務委員會，以制訂恆常和具針對性的政策措施，從而紓緩中產的生活和財政負擔，並為中產提供更多向上流動機會和發展空間，以及照顧中產的利益和回應他們不同的訴求，令社會可以持續、穩定及和諧發展。

註：張華峰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或刪除線標示。

李慧琼議員的修正案以下加單橫線標示。

16. 經易志明議員、張華峰議員及李慧琼議員修正的議案

中產向來是維繫社會穩定和推動經濟發展的重要力量，但近年外圍經濟環境隱憂長存、香港產業發展嚴重傾斜、房屋供不應求、貧富兩極化及政治爭拗無日無之，令中產面對住屋、稅務、教育及醫療等問題，以及形成中產向下流動的趨勢；政府一貫對中產的支援只是提供退稅、增加免稅額、寬免差餉或提供電費補貼等一次性紓困措施，但這些措施對中產只屬杯水車薪，實際上沒有紓解他們的困境；此外，由於現時沒有明確的中產定義，而政府亦沒有定期提供針對中產的統計數據及資料，因此若當局或民間組織以該些資料制訂支援中產的政策或措施，往往會令有關政策或措施失焦、偏頗及流於表面；就此，本會要求政府積極研究成立中產事務委員會，從針對性及更高層次的角度全面檢討與中產相關的政策或措施，以紓緩中產面對的種種問題，以及鞏固中產的力量，以重新推動經濟發展及強化整體社會向上流動的動力；有關措施應包括：

定義

- (一) 為中產訂立一個清晰和明確的定義，並就該定義定期公布相關的統計數據；

產業發展

- (二) 採取多管齊下方式促進本港的產業多元化發展，以增加更多不同行業及專業的中、高層職位和創業機會；
- (三) 進一步加強區域經濟發展，以融入內地不同地區的經濟發展圈，讓中產專業人士在境內或境外有更多及更好的事業發展機會；

住屋

- (四) **加快覓地拓展新發展區、善用岩洞及在維港以外作適量填海，以全方位增加住宅土地的供應量；以及增加未來10年房屋計劃及住宅土地供求的透明度，並每5年就有關計劃作出中期策略檢討和相應調整；**
- (五) **積極研究開拓綠化地帶及‘棕地’作興建住宅用途；**
- (六) **為邊緣中產設立租金免稅額；**

稅務

- (七) **調減薪俸稅，特別要擴闊薪俸稅稅階和調低邊際稅率，以着力減輕邊緣中產的負擔；**
- (八) **放寬供養父母或供養祖父母或外祖父母免稅額的限制，由須居於同一單位內，放寬至居於同一屋苑亦符合資格；**

教育

- (九) **設立子女教育免稅額，以減輕中產家庭的子女教育開支的負擔；**
- (十) **大幅提高薪俸稅個人進修開支扣除額及持續進修基金受惠金額；**

醫療

- (十一) **提供醫療保險供款扣稅額；及**
- (十二) **提供健康檢查扣稅額，以鼓勵中產定期進行檢查，**

從而紓緩中產的生活和財政負擔，並為中產提供更多發展空間，以及照顧中產的利益和回應他們不同的訴求，令社會可以持續、穩定及和諧發展。

註：易志明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標示。

張華峰議員的修正案以下加單橫線標示。

李慧琼議員的修正案以下加雙橫線標示。